党的十八大以来，我省坚持不懈把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

激浊扬清正气盈

■ 本报记者 李浩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等重要指示，坚持不懈把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政治生态更加清明。

◀ 旌德县纪委监委紧盯中秋节、国庆节等重要“节点”，深入辖区各大超市、酒店开展监督检查，严防“四风”问题反弹回潮。 本报通讯员 夏宏鸣 摄

▲ 淮南市纪检监察机关立足乡村振兴新实践，找准监督切入点，从项目源头入手开展全过程监督。图为市纪委监委工作人员来到寿县堰口镇，了解乡村振兴产业发展情况。 特约摄影 陈彬 摄

强化政治监督
践行“两个维护”

“小水电站生态流量监管平台已全面完成建设运行，43座水电站安装流量计，12个无节制泄放设施完成改造……”日前，池州市完成第二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的小水电站生态流量泄放问题整改任务，顺利通过省级验收。

小水电站生态流量泄放不达标，会导致部分河道减脱水问题突出，甚至干涸，生态功能受到严重破坏。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该问题后，池州市纪委监委立即对这一问题进行政治监督，督促相关部门对小水电站生态流量泄放问题开展专项排查行动，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池州市纪委监委驻市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赴县区督查整改现场18处，就细化整改方案、提高设施可靠性、加强廉政风险防范等方面提出7条意见并督促落实。

全面从严治党首先要从政治上看。省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我省坚持把加强政治监督摆在首位，坚决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作为党内政治要件，省纪委监委聚焦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制定监督清单，督促逐项落地见效，以实际行动践行“两个维护”。

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到哪里，监督检查就跟进到哪里。围绕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强化政治监督，省委建立“三查三问”常态化督查问责机制，制定实施具体化常态化开展政治监督指导意见，制定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监督清单，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安徽贯彻落实到位。

聚焦“关键少数”，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日常监督。我省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强化对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依规依法履职用权、担当作为、廉洁自律等情况的监督，促进以身作则、担好责任。去年，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共约谈领导班子成员、重点岗位人员19807人，处分县处级及以上“一把手”143人。

坚决纠治“四风”
坚定不移反腐

“合肥职业技术学院原党委副书记、院长邵一江于2015年至2022年，先后收受7名管理服务对象所送138瓶高档白酒等礼品及1万余元礼金，其中多次发生在中秋等节日期间。”9月7日，中秋假期前夕，省纪委监委公开通报8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释放出从严纠治的强烈信号。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聚焦违规发放和违规收送月饼、蟹卡蟹券，尤其是违规吃喝等突出问题，组织开展明察暗访和专项监督检查，严防节日期间“四风”问题反弹回潮。

人民群众反对什么、痛恨什么，就坚决防范和纠正什么。针对“四风”顽疾，我省以钉钉子精神持续发力，锲而不舍抓作风改作风转作风。紧盯重要节点，密切关注隐形变异新动向，采取督查直办、交叉检查、运用大数据排查等方式加强监督检查，布下反“四风”的“天罗地网”。注重发挥通报曝光的警示教育和震慑作用，坚持每月向社会公布全省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数据，共通报曝光3785批、8088起，涉及11412人。

推动作风建设常态长效。始终把制度建设作为抓作风建设的重要方面，对反复出现、普遍发生的问题，深入分析、找准症结，完善津贴补贴发放、开会发文、公务接待、督查检查考核等制度规定。印发《关于进一步改进作风的若干举措》和创优营商环境“十做到、十严禁”，为党员干部划出行为边界。省统计局民情民意调查结果显示，2016年以来，群众对全省作风建设、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满意度一直稳居90%以上。

腐败是我们党面临的最大威胁。省委始终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深化反腐败斗争。强化“不敢腐”的震慑，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党的十八大以来，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18.2万件，处分17.6万人。扎紧“不能腐”的笼子，省委不断完善全面从严治党法规制度体系，增强制度刚性，强化制度执行。筑牢“不想腐”的堤坝，综合运用典型案件通报、忏悔录、庭审视频、警示教育片等，做实做细同级同类干部警示教育。省委制定实施《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若干举措》，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健全监督体系
夯实基层监督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一线、向群众身边延伸。我省织密扎牢基层监督网，着力打通全面从严治党“最后一公里”，让群众在正风肃纪反腐中感受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创新设立纪检监察协作区，打造群众身边“不走的巡察组”。针对基层监督力量薄弱、“熟人社会”监督难等问题，我省探索在每3个至5个乡镇（街道）设立一个纪检监察协作区，开展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廉政教育，督促、协调、帮助所联系乡镇（街道）纪检监察机构做好工作。在人员编制、办公场所等不增加的情况下，构建了一张以协作区为载体和纽带、县乡村上下联动的立体监督网。目前，全省共组建389个协作区，实现全覆盖，有效破解了乡镇纪检监察干部不敢监督、不会监督等问题，推动解决了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全面建设监督一点通平台，给基层小微权力套上“紧箍”。针对基层干部权力难监督等问题，我省全面推开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平台建设，实现县（市、区）全覆盖。坚持清单化公开，紧盯教育、医疗、住房、社保等群众密切关注的问题，建立6大类“40+N”监督事项清单，做到“小微权力进清单、清单之外无权力”。坚持开放式受理，实行闭环化处置，群众在手机上“动动手指”就能实现“指尖监督”，足不出户掌握“村里事”、实时了解反映的“揪心事”办理进度，感受到合理诉求真有人办、矛盾问题真有人管。目前平台受理在线投诉16985件，办结反馈14867件，办结率87.5%，群众评价满意率90%。

推深做实政治巡察，不断擦亮基层监督“利剑”。针对常规巡察巡不到、巡不深、巡不透等问题，六安等市探索开展“背包式”巡察。坚持拎包即走，聚焦基层信访热点、群众关注焦点、社会治理堵点进行精准巡察，做到“哪里问题多就巡察哪里，谁问题突出就巡察谁”；坚持开包即巡，上山头、下地头、坐炕头，就地收集群众意见、掌握真实情况，基层干部说“这样的巡察很接地气，查出的问题我们服气”；坚持收包即改，突出边巡边查、立行立改，尽可能在巡察期间面对面解决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

◀ 青阳县纪委监委“零距离”收集民情民意，架起干群沟通“连心桥”。图为县纪委监委信访室工作人员在蓉城镇杨冲村葡萄采摘园听取农户诉求，收集意见建议。 本报通讯员 杨新斌 摄

◀ 亳州市纪委监委推进“纪律+巡察”监督方式，对全市“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促进“三公”经费支出合理规范。图为监督检查组在认真核查“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本报通讯员 胡威 摄

智慧平台 无“微”不至

■ 本报记者 李浩
本报通讯员 洪涛 王紫婷

“非常满意，在平台投诉后，驻片村干部和维修施工队冒着高温天气解决了问题。没想到这个‘一点通’平台真的是一点就通！”近日，面对纪检监察干部的回访，枞阳县麒麟镇泊塘村村民王老爹激动地说。

不久前，因农村旱厕改造工程不达标问题，王老爹的儿子通过“监督一点通”平台进行了投诉。接到投诉后，麒麟镇纪委督促镇、村干部入户核查，责令施工队第一时间进行维修，并全程跟进监督。从投诉到问题解决，只用了3天。同时，麒麟镇纪委还督促全镇各村对所有旱厕改造工程进行排查，将发现的问题及时汇总、反馈，并整改到位。

今年7月，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平台在铜陵市全面上线运行，为群众监督基层小微权力运行、反映诉求提供了便捷渠道。“监督一点通”平台运行以来，铜陵市加大信息公开公示力度，建立“40+N”项小微权力监督清单，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全流程公开。同时，加大投诉问题督办力度，纪委监委全程监督，压实责任单位主体责任，做到应办尽办、应办快办、办就办好。截至目前，铜陵市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平台受理投诉473件，办结452件，群众评价满意率92%。

“近年来，铜陵市纪委监委将智慧平台建设作为做实日常监督、提升监督质效的一项重要抓手，不断丰富信息化手段运用场景，提升监督工作的精准性、有效性。”铜陵市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该市通过建立“来电、来信、来访、网站、微信”五位一体举报平台，多渠道收集问题线索。先后开通了“五务”公开监督平台、“四风”随手拍举报平台、服务企业“直通车”平台等，探索“指尖上的监督”，引导群众关注身边“四风”问题，一键举报党员干部违纪违法问题和损害群众切身利益问题，打通日常监督“最后一公里”。

在平台建设中，铜陵市坚持从实际出发，注重平台之间的优化整合，确保务实节俭高效。在基层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服务平台建设时，该市依托信息技术手段，着力打通“五务”公开监督平台与“监督一点通”平台之间的数据壁垒，健全统筹衔接、职责明晰、运行畅通的线上投诉窗口，方便群众及时反映问题，推动问题高效解决。

“智慧监督平台建设为监督工作插上了科技翅膀。下一步，我市将继续坚持智慧赋能，优化完善智慧监督平台建设，努力提高智慧监督科学化水平，及时回应群众关切，不断增强群众对正风肃纪监督的获得感。”铜陵市纪委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主任陈明文说。

日前，在怀宁县秀山乡独秀村，工作人员向群众介绍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平台，引导群众查阅使用。 本报通讯员 檀志扬 程玉姣 摄

协作联动 监督提效

■ 本报记者 李浩
本报通讯员 刘站

“在办理张某某骗取大豆种植补贴资金这个案子过程中，协作区统筹‘室组地’协同办案，让县镇村三级纪检监察力量攥指成拳、同向发力，在减少了‘熟人效应’干扰的同时，也增强了基层群众的信任感。”近日，泗县第二纪检监察协作区负责人陈涌深有感触地说。

此前，泗县纪委监委收到群众举报，反映瓦坊镇某村村干部张某某虚报2018年大豆种植面积骗取补贴资金等问题，县纪委监委随即安排由第二纪检监察协作区牵头成立核查组，对此进行调查。

在协作区指导下，泗县纪委监委相关纪检监察室负责，瓦坊镇纪委及该村纪检委员通力配合，核查工作有条不紊地迅速展开。很快查清了张某某利用职务便利，在协助政府统计、核实、上报其所包保的村民组农户种植大豆面积时，为自家虚报大豆种植面积骗取补贴款的事实。最终，张某某因虚报大豆种植面积骗取补贴款等问题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其骗取的2325元补贴款也被责令退回。泗县纪委监委要求全县各镇纪委以案为鉴，举一反三查找问题，完善相关制度，堵塞漏洞，严防虚报冒领现象发生，让党和政府的好政策真正惠及群众。

近年来，为破解基层“熟人社会”监督执纪难题，泗县持续深化乡镇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将全县15个镇纪委、3个街道纪检监察工委划分为4个协作区。健全“1+4+4+2”监督协作机制（1名纪委常委负责、整合4方力量、突出4项重点任务、完善2项工作机制），建立重要案件协同办理机制、日常联合交叉监督机制和全员定期培训机制，充分整合审查调查、监督检查的力量，打通基层管党治党“最后一公里”。

据了解，今年1月至8月，泗县4个协作区共开展各类常态化监督检查117次，专项监督检查21轮次，主动约谈93人次，开展廉政教育18场；处置问题线索52件，立案13件，党纪政务处分9人。“通过协作区统筹‘室组地’三方合力，切实提升了基层监督执纪质效。下一步，我们将积极推动乡镇纪检监察协作区改革再深化、再抓实，持续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不正之风，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泗县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县监察委员会主任杨健说。